

吉首大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自命题考试大纲

考试科目代码：新闻与传播专硕同等学历加试科目

加试科目名称：新闻报道写作

一、考试形式与试卷结构

1) 试卷成绩及考试时间

本试卷针对“新闻与传播”专业硕士学位同等学历报考者在复试阶段时的加试。试卷满分为 100 分，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。

2) 答题方式

按要求闭卷书面答题

3) 试卷内容结构

消息写作（100 分）

4) 试卷题型结构

- ①消息内容（包括标题、标点符号）不超过 400 字（10 分）
- ②标题可用单一或复合型，主标题必须用陈述句式（15 分）
- ③具有消息头（可根据媒体选择不同，灵活标注，如本报讯、本网讯、本台消息）（5 分）
- ④具有消息导语，控制在 70 字以内，其中必须出现时间要素（20 分）
- ⑤消息主体内容与所选择的角度和主题达到基本一致。（25 分）
- ⑥消息主体行文须使用新闻跳笔（5 分）
- ⑦根据材料提供的内容，出现必要的新闻背景（15 分）
- ⑧须署有写作者（记者）姓名（5 分）

二、考试内容与考试要求

(1) 根据现场所提供的有新闻报道价值的事实材料(包括标点符号共 800 到 1200 字左右)，写出一条消息文体的新闻报道作品。

(2) 所写消息可以在通讯社、报纸、新闻性期刊和网络媒体上通用与刊发。

三、参考书目

刘明华，徐泓，张征. 新闻写作教程[M]. 北京：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，2002.